供稿人协议

合同编号: VCGH20210708C9FCABC7

代理方:汉华易美 (天津) 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0号院恒通国际商务园, (B8座) 一层101室

邮编:100015

联系电话:+86-10-400-818-2525/2

传真:+86-10-57950361/0362

授权方:侯佳男

联系电话: 13146218617

腾讯QQ:

微信:

鉴于:

1. 代理方作为中国最大的创意类版权素材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全方位地提供包括图片、影视、音乐素材,以及委托拍摄的管理平台等立体化服务,拥有版权素材样例展示平台。代理方与全球最大的图片公司Getty Images合作,始终致力于以高品质的创意类版权素材为中国客户服务,服务于超过3000家的4A级广告公司、设计公司、企业等客户

2. 授权方为个人专业供稿人和/或自由供稿人,有能力拍摄和/或制作包括但不限于纪实报道或创意等类型的版权素材,并拥有其所提供版权素材的完整的著作权,可对其 拍摄和/或制作行为及版权素材作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双方为了通过此次合作将双方利益最大化,本着平等、互利、自愿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友好协商,就许可授权方成为代理方签约供稿人事宜,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第一款 定义

- 1、**版权素材**:是指包括但不限于电子、数字和/或其它格式的静态图片、电影胶片、视频胶片、音频产品、视觉图像等,包括底片、幻灯片、影印图像、原版数字资料和/或复制品,以及任何受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及其他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品。此协议中涉及的版权素材包括所有独立的某一部分和/或整体的全部产品。
 - 2、**授权素材**:是指在授权方提交至500px网站(500px.me)(以下简称"指定网站")的版权素材中,由代理方所挑选的符合代理方要求的部分版权素材。

第二款 商务条款

商务条款约定		
授权方姓名:	侯佳男	
授权方证件号码:	220202198612305456	

独家代理:授权方授权代理方为授权素材在全球范围内唯一的代理机构,即授权方不得再将授权素材授权给其他任何第三方进行包括但不限于商业代理和销售等活动。代理方仅对授权素材进行代理,除双方另行书面协商确定外,授权方无权直接向代理方提交版权素材。

授权方分成比例:以下分成比例基于代理方代理授权方提交的版权素材所产生的销售额。

编辑类图片RM	创意类图片RF
20.00%	20.00%

版权素材交付和接受: 授权方将其本人拥有完整的合法的著作权,且不涉及侵犯他人著作权、商标权、名誉权、隐私权、肖像权及其他合法权益的不 涉及任何违法事项的版权素材提交至指定网站。代理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有权挑选授权方所提交的版权素材。授权方不可撤销地承诺及保证任何使用授 权方电子邮箱和/或授权方在指定网站实名制注册的带有密码的个人账号所提交的版权素材,均为授权方拥有完整及合法著作权的版权素材。

协议有效期本协议自双方签署生效后【三年内】有效。本协议终止前一个月(30个自然日)内,如双方均未对合作事项提出异议,本协议将自动延续,自动延续次数无限制。代理方有权在本协议到期时提出终止协议,或提前9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授权方终止本协议。

第三款 权利与义务

- 1、代理方的权利: 授权方授权代理方为授权素材在全球范围内的唯一代理机构。即授权方承诺授权素材应独家授权给代理方,授权方不得再将授权素材及与授权素材相似的或可能导致他人混淆的版权素材(例如来自于完全相同的主题或同批拍摄的版权素材)授权给其他任何第三方进行代理和销售。代理方可在全球范围内向代理方认为适宜的任何第三方推广、复制、传输、修改(编辑类图片除外)和销售部分和/或全部授权素材。这些权利可以通过数码形式或以下的途径来实现,包括但不限于印刷品、网站、其它电子形式、手机移动终端、电视、电影、展览等,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还可以用于以下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公关、营销推广、图表设计、市场活动、产品包装、公司传播、公关文章、媒体报道、节目背景装饰或道具、节目和电影等。代理方有权将授权素材授权给第三方进行代理销售,或授权给代理方的客户使用,或者授权给代理方指定的代理商销售给客户,客户可以在在本协议第三款第1条约定的用途和权限范围内使用。代理方和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有权决定客户使用授权素材的合同条款,但不得使用和/或授权客户将授权素材用于诽谤、色情或任何其它非法的用途,一旦发现客户涉嫌非法使用的情况,代理方将采取合理的商业手段予以制止,如客户非法使用行为给授权方造成损失,授权方有权追究客户的责任。代理方和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有权决定授权素材的营销方式,以及在任何时间停止销售授权素材。一旦代理方正式通知授权方永久停止推广和销售授权方的特定授权素材,该协议视为针对特定授权素材已经终止,但本协议对通知所涉及的特定的授权素材以外的授权素材仍然有效。
- 2、**身份证明**: 授权方应于签署本协议时向代理方提供其本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一份,并应保证其提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真实有效。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应于签署本协议时向代理方提供个人身份证明文书,例如护照等。
- 3、版权素材分类和传输: 授权方的授权素材将会被分类到代理方现有的产品类型和/或将来新增的产品类型中,代理方将根据分类对这些授权素材进行销售和/或授权给第三方代理销售。代理方将有权选择授权素材的销售模式(包括但不限于版权管理模式RM Rights Managed、限定用途类使用模式RR Rights Ready、免版税使用模式RF Royalty Free等)。
- 4、**稿费与分成**:稿费的具体分成比例参照本协议第二款的表格,所支付的稿费基于授权素材直接销售给客户和/或通过代理商销售给客户后所最终支付给代理方的实际销售额。实际销售额具体指:
 - ①代理方的直接客户所支付的稿费,以及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所支付的分成后的稿费。
 - ②任何第三方未经授权使用代理方所代理的授权方受著作权法保护的授权素材,一经发现后对其采取打击侵权而产生的收入(相关约定参见本协议)。
 - ③代理方使用授权素材产生的针对个人用户的商品和/或服务所产生的收入(相关约定参见本协议)。
 - 无论在任何情形下,在按照分成比例支付授权方稿费之前,代理方有权扣除以下费用或税费:
 - ①与授权使用授权素材相关的所有税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规定的增值税、营业税、以及代理方和代理方指定的代理商销售授权素材所产生的其它税收。
 - ②代理方或/和代理方指定的代理商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其它国家和地区销售授权素材所支付的预提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 ③对任何未经授权违法或在授权范围之外使用授权素材所采取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调解等打击侵权活动所涉及的任何人员、诉讼、行政、文本、差旅等成本和/或支出。
- ⑥运送费、保险费、以及支付给第三方的其它服务费(例如咨询费、编审费、制作费等),包括但不限于为第三方代收款项等。例如特殊的格式需求、印刷和装裱费用、技术传输费用等。
 - ⑤因授权素材而直接或间接产生的其他需要在分成前扣除的合理费用。
 - 5、稿费的扣减:代理方在以下情形下,可以对支付给授权方的稿费做出相应的扣减:

- ①代理方已经支付给授权方预付款和/或稿费。
- ②已经在销售报告中体现并支付稿费给授权方后,客户取消使用相应版权素材所产生的退款或坏账、客户折让等情形。
- ③前一期稿费支付时所涉及的超额支付部分和/或稿费发放错误。
- ④本协议第六款第2条约定的稿费扣减
- ⑤本协议第六款第8条所涉及的违约金
- ⑥本协议第三款第6条应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 ⑦本协议中其他应当扣减的情形

因任何原因对稿费进行相应的扣减,代理方均应在提供给授权方的销售报告中做出告知。

- 6、**稿费的个人所得税**: 代理方作为代扣代缴义务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分成后的稿费金额计算并代为扣除和缴纳个人所得税。
- 7、**销售报告和付款**:代理方将在每月结束之后四十五(45)日之内向授权方提供一份该销售月份内发生的交易的销售报告。报告的信息将包括发票号、销售日期、图像/图片组编号、图像描述、行业、用途、区域、期限、总许可费和应付许可费总额。代理方将在每个销售月份结束之后的90天以内,通过支票或电汇的方式支付版税。授权方对销售报告中的内容有任何异议的,应在发放销售报告后10(十个)自然日内提出书面异议,未在以上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为授权方对销售报告中的内容全部认可。编辑类授权素材,代理方采取隔月发放稿费的形式,稿费应于每个自然月结束后的60(六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银行转账和/或邮局汇款的方式支付到授权方账户。创意类授权素材,代理方采取每月支付一次稿费的形式,稿费应于每个自然月最后一天起的90(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银行转账和/或邮局汇款的方式支付到授权方账户。逾期未支付的,每延期一日,代理方应向授权方支付延期付款金额的0.05%。基于本协议所产生的稿费应以人民币为单位做出支付并应扣除任何相关税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授权方应保证其银行账号的真实、有效性,如银行账号发生任何变更,授权方应及时通知代理方。如因授权方未能履行以上通知及变更义务,导致授权方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应由授权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 8、**批量包线销售**: 代理方向部分版权素材需求量较大的客户提供批量包线的销售模式。因此,在此类销售模式下,授权方的稿费将不由单个版权素材销售额来计算,而由以下因素决定:
 - ①客户使用的版权素材总量中,授权方版权素材所占的比例。
- ②② 代理方对客户所使用的全部版权素材进行评估,并对其中授权素材的价值评估之后来决定。 此外,基于这种批量包线的版权素材使用的授权模式,以此类授权模式进行销售的版权素材的销售报告和稿费发放也将进行相应的调整。但任何情形下,稿费分成比例均基于本协议第二款的表格,除非双方有另行的书面约定。
- 9、**个人消费品/服务**:代理方将授权素材使用于个人消费品和/或服务(包括代理方和/或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将授权素材销售给提供此类产品和/或服务的客户),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依靠广告营收的商品和/或网络。此类用途所产生的稿费收入计算方式遵照本协议第三款第4-7条。
- 10、**限制**:授权方在代理方代理销售授权素材之前,有权对授权素材做出销售方面的限制。代理方有义务将这些限制条款对客户和/或代理商进行必要的说明和告知。授权方在代理方代理销售授权素材之前,未对授权素材做出限制,则理解为授权方不对其授权素材做出任何销售方面的限制。
 - 11、**版权素材的营销:**代理方和/或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可以使用授权素材进行市场推广活动,就此类市场推广所使用到的授权素材,无需向授权方支付任何费用。
- 12、版权素材的著作权维护:对于授权素材,代理方拥有基于自身根据包括但不限于商业、市场及价值等方面的判断,来最终确定是否需要对任何未经授权使用授权素材的第三方提出包括但不限于索赔和诉讼的权利。授权方授权代理方和/或代理方的代理商为全球范围内唯一合法的主体,对任何未经本协议任何一方授权而使用授权素材和/或其它任何对授权素材构成侵权行为的第三方进行包括但不限于协商;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陈述案情、进行辩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提起反诉或上诉;进行调解、做出和解承诺;代为撤诉、签收法律文书;代收赔偿金和/或与诉讼相关联的费用等。授权方有义务积极配合代理方打击此类侵权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著作权证明文件和/或版权登记证明等。对于经调解和/或诉讼所达成的赔偿,在扣除代理方因索赔而产生的全部支出后,由双方根据本协议第二款的分成比例进行分配。未经代理方书面同意,授权方不得就著作权侵权纠纷单方面与第三方和解,如有违反,授权方应向代理方支付2000元违约金,并应赔偿代理方遭受的全部损失、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代理方为追索侵权行为已支出的律师费用、诉讼费、仲裁费及其他合理费用。若代理方因单方面原因放弃对任何未经本协议任何一方授权而使用授权素材和/或其它任何对授权素材构成侵权行为要求索赔和/或提出诉讼,授权方有权自行要求索赔和/或提出诉讼。
- 13、**授权方保留版权素材的使用权**:在独家代理协议的前提下,授权方有权在经由代理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使用授权素材或与之相似的版权素材输出和制作限量版、 签名或编号作品用于艺术品市场的销售,但代理方仍有权销售和授权使用未签名或编号的打印版授权素材;独家代理的特定的授权素材若在本协议签订之前被用于特定的 节目(节目包括电视节目、电影、商业广告或纪录片),授权方仍有权于特定的节目中继续使用该特定的授权素材,但是不包括除该特定授权素材之外的其他版权素材。
- 14、**版权素材和衍生权利**:根据本协议的约定,授权方对授权素材仍保有全部的权利,即使该授权素材被第三方使用并制作成新的衍生品。经授权方授权许可,在本 协议有效期内,代理方拥有授权素材的全部权利,以及由代理方制作和/或为代理方制作的包含一项和/或多项授权素材的衍生品所涉及的全部权利。对于授权素材,授权方 有权或授权方授权代理方向相关的版权管理机构注册备案。
 - 15、**署名权和著作人身权:**代理方应通过必要的手段保障授权方的署名权,授权方的署名应根据授权方在指定网站中提交版权素材时所提供的署名形式。但因客户未

能按要求进行署名,代理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在本协议项下,著作人身权指所有属于版权素材作者本人且不可转让和不可转授权给任何其他个人、组织和/或集体的权利。 著作人身权主要包括以下权利以及类似属性的权利:

- ①被认定为版权素材的创作人的权利。
- ②保护作品完整权,即保护作品不受歪曲、篡改的权利。
- ③发表权,即授权方有权要求从市场撤出和/或停止继续销售其版权素材的权利。

除非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对上述权益做出相反约定,授权方不可撤销地放弃要求代理方、代理方客户、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和/或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的客户保障 其著作人身权。在授权方本人不拥有相应的著作人身权的情况下,授权方确认有关权利人已放弃所有著作人身权。授权方确认并同意,在商业用途中不标注版权素材的来 源和/或署名是常见的商业惯例。

第四款 声明和保证

- 1、本协议双方均声明并保证其拥有充分的权利可以签署本协议,并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
- 2、 授权方声明和保证:
- ①授权方是授权素材的创作人和唯一著作权人,或是授权素材的创作人和/或唯一著作权人的授权代表,有权将授权素材授权给代理方进行代理和销售。
- ②授权方向代理方提供的身份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码等)应真实、准确,不得使用他人或伪造的身份信息。
- ②授权方经核实并确认后,在授权素材被代理方修改和/或添加文字说明之前,授权素材不应涉及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商业秘密权或其他知识 产权、名誉权、隐私权、肖像权等第三方其他合法权利,及不含任何违法内容。对于授权方声明已获得肖像权、物权授权的授权素材,授权方应保证确已取得第三方的肖 像权、或物权的授权。
 - @授权素材均应配有完整的标题和说明,标题和说明所表述的内容均应真实、准确,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名誉权、隐私权或其他合法权利。
- ®若授权方就授权素材已取得相关权利人的包括但不限于肖像权和/或知识产权的许可使用授权书,授权方可保留相关授权许可文件的原件,但应根据代理方的要求向 代理方提供相应文本的复印件。如授权方不能提供有效的授权书,代理方有权拒绝对相关版权素材进行代理销售。
- ⑥授权素材不是为完成任何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工作任务、履行任何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工作职责所创作的职务作品,也不利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物质技术条件(即 该法人或者该组织为授权方完成创作专门提供资金、设备或者资料)创作的作品。
- ②授权方承诺其与代理方签订本协议的行为没有违反授权方与任何其任职的机构(如有)所签订的劳动合同、竞业禁止协议或其他协议,亦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代理方、代理方客户、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和/或代理方授权的代理商的客户使用授权素材产生任何纠纷的情形。
 - 3. 代理方保证交付给乙方的销售报告客观。真实、有效。

第五款 赔偿与责任限定

- 1、**赔偿**:如授权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声明、保证和承诺,给代理方造成任何损失、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费、仲裁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的,授权方应向代理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和/或双方达成的其它协议的有效期内,代理方有权保留授权方稿费收入,直至保留的稿费等同于授权方需向代理方支付的赔偿金或给代理方带来的损失金额。
- 2、**责任限定**:除本协议第三款第11条另有规定的情况外,代理方不为授权方与任何机构产生或可能产生的任何劳务纠纷、劳动合同纠纷、版权纠纷等承担责任,并在上述纠纷给代理方造成损失的情况下保留对授权方索赔的权利。代理方不为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报复性的、直接的、必然的、特殊的或偶然的损失承担责任,即使在代理方已被告知有可能发生此类损失的情况下。此外,代理方不就任何第三方误用授权素材而导致的后果,而对授权方承担任何责任。代理方对授权素材、存储设备和/或其它形式的材料的丢失或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授权方应自行对授权素材进行保存和/或备份。授权方应独自承担授权素材和/或其它材料的保险金。尽管有上述限制,但若出于以上原因,责任仍被追加到代理方,代理方在任何情况下的赔偿责任累计不应超过人民币壹万(¥10000)元整。

第六款 编辑类版权素材的特别约定

- 1、独家性: 授权方承诺授权素材必须是独家的,即不得将同样的、相似的或可能导致混淆的版权素材授权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代理人和/或代理机构。
- 2、**稿费扣威**:除本协议第三款第4条、第5条及第6条所约定的情形外,以下情况下,编辑类授权素材所产生的稿费也需要做出扣减:为帮助授权方获得包括但不限于拍摄权限和/或拍摄条件等而支付给相关机构的费用,【但代理方受第三方委托进行拍摄,且该第三方支付了相关费用的前提下,代理方无权对第三方已支付的相关费用做二次和减】。
 - 3、相似编辑类版权素材:指来自于完全相同的事件和/或主题的编辑类版权素材。
- 4、**关于授权:** 授权素材若明确标注是编辑类授权素材,则授权方无需为授权素材提供商业用途所需的肖像权和物权方面的授权文书。编辑类授权素材仅限用于大众 传媒的信息传播报道用途,不得用于广告,且不得用于推广个人、组织、机构、产品和/或服务的用途。

- 5、**终止**:如果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条件,并且在收到另一方发出的书面违约通知后六十(60)日内未采取补救措施,另一方有权中止本协议的履行和/或终止本协议。此外,在双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可以终止本协议,或者在一方无力偿债的情况下,另一方可以终止本协议,且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 6、终止后: 代理方应在本协议终止后90日内,将本协议期间产生的应付而未付的稿费支付给授权方。
- 7、**编辑类版权素材的标题和说明**:授权方提供的每一幅(组)编辑类授权素材必须有完整的标题和说明,说明应真实、准确的描述每一幅(组)编辑类授权素材所记录的事件。

8.

授权方可以对编辑类授权素材基本影像信息不构成损害的前提下,对编辑类授权素材做出如下技术性处理;

- ①对于锐度和对比度进行一般性调整
- ②为了增加清晰度和精确度而对色彩或灰度进行的调整必须被限制到最小程度。
- ③可以通过加光或者减光改善编辑类版权素材的技术质量。
- ④可以使用数码技术修补编辑类版权素材中由于过多的灰尘和其他非人为因素造成的缺损。
- 1) 无论任何原因,授权方均不得对编辑类授权素材做出处理。在必要的情况下,授权方对编辑类授权素材可作出适当处理,但是应当恪守以下原则:
 - ①使用电脑和/或其他工具修改版权素材,不能改变版权素材中影像主体形象的真实性。
 - ②使用电脑和/或其他工具修改版权素材,不能改变版权素材中影像的结构和布局。
 - ③使用电脑和/或其他工具修改版权素材,不能对影像讲行变形处理。
 - ④编辑类版权素材的完整性具有最高优先权。
 - ⑤编辑类版权素材边框内的所有内容都不能改变,包括但不限于改变背景,增加颜色,制造版权素材蒙太奇或拼接版权素材等。

若授权方违反本条所列5种规定,应就其每张授权素材的违约事实向代理方支付人民币壹万(¥10000)元整的违约金并赔偿代理方因此所遭受的任何损失,同时代理 方保留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2) 如授权方在不违反本协议第六款第7、8项的前提下对授权素材做出了处理,授权方应当同时将处理前和处理后的授权素材提交给代理方,未处理及处理过的授权素材均视为一项授权素材。

第七款 其它

- 1、整体协议;终止;弃权:本协议将替代并取消和/或终止双方于本协议签订前所订立的任何其它形式和/或内容的版权素材代理和/或销售协议。若代理方于本协议生效前因委托授权方创作特定的版权素材、执行特约拍摄任何或签订其它涉及向授权方支付预付款的协议而向授权方支付过预付款,则此前的协议与本协议的条款有任何冲突,则前述委托事项将适用本协议的约定。若此前的协议中双方约定的授权方的分成比例低于本协议的分成比例,此前的协议所涵盖的全部版权素材在此前协议的有效期内仍按此前协议约定的分成比例执行。若此前的协议中双方未约定合作的有效期,则应遵照本协议的有效期约定。本协议系双方确认的主体协议,在未经双方书面同意并签署相关文书的情况下,本协议的条款不得做出更改,以下情况除外:
 - ①商务条款中约定的分成比例进行调整的。
 - 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更改申请的。
- ③法院和/或其它司法机关认定本协议某条款无效、违法和/或不具有可执行性。但经法院和/或其它司法机关认定的本协议中无效、违法和/或不具有可执行性的条款,不影响本协议其它条款的有效性和合法性,双方应继续履行其余条款。同时,双方应对法院和/或其它司法机关认定的无效、非法或不具有可执行性的条款作出修改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尽可能使修改或签订的补充协议接近双方原意。
 - ④任何一方放弃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此放弃并不意味着放弃整个协议,且任何一方对部分条款的弃权,并不影响其主张本协议中的其它条款和权益
- 2、**委托**:本协议有效期内,在没有经过代理方书面许可的前提下,授权方不得转让本协议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不得将其权利和义务转让至其所有和/或控制的公司和/或信托基金,授权方也不得在出于让本人和/或直系亲属获利的前提下,转让本协议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本协议有效期内,代理方有权将其全部或部分权利和义务转让或委托给其全权控制的实体,或者是通过并购、重组和出售,代理方与其它方所共同控制的实体;代理方可以通过向授权方第二款项下的电子邮件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或者在代理方网站发布通知的方式通知前述转让行为。
- 3、**关系属性**:授权方承诺其为独立的签约主体。双方都认可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的关系并非雇佣、劳动、合伙、合资或任何其它本协议约定的代理关系外的法律关系,代理方没有义务和责任为授权方寻找或提供雇佣机会。
- 4、**适用法律和仲裁**:本协议的订立、执行、解释和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任何源于本协议及与本协议有关或与本协议的解释、违约、终止、 效力有关的争议或权利要求,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送达关于协商的书面要求后开始。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三十(30)天内, 双方通过协商方式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至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时的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本协议及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仲裁裁决是终局

的,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并可在任何有管辖权的法院或其他权力机构申请强制执行。

5、通知:除本协议第七款第2条另有规定的情形外,对于双方的信息往来通知,双方确认一致将通过快递文书和/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对方。代理方发送给授权方

的通知将发送至本协议第二款中授权方提供的通信地址和/或电子邮箱地址。授权方发送给代理方的通知,应送达至以下地址:

6、**收件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0号院恒通国际商务园,(B8座)一层101室**邮编**:100015 **联系电话**:400-818-252转2

7、审计权:授权方有权雇佣有资质的专业财务顾问审计在36个月内由代理方支付的稿费,而相应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审计费用等将由授权方自行承担。若经审计发

现代理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支付的稿费超过授权方应得稿费的7.5%,则由代理方支付因此产生的合理的审计费用。代理方每年将对所支付给授权方的稿费进行一次审计,若

审计过程中发现有未按本协议约定向授权方支付的稿费,代理方将根据审核日期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向授权方支付对应的稿费以及滞后支付所产生的

利息。若经审计发现代理方依本协议约定向授权方支付的稿费多于授权方实际应得稿费,则代理方有权从授权方后续的稿费中进行相应的扣减或者另行要求授权方向代理

方返还多支付的差额部分。

8、保密条款:保密信息是指任何被指定为机密的信息,或由于信息本身的属性,或信息的披露,都使得信息的接收方认为其为机密。授权方确认代理方保密信息包括

代理方提供给授权方的稿费清单,双方签订的包括本协议在内的所有协议,授权方通过本协议而获知的代理方及代理方关联公司的任何信息。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

一方及其下属员工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协议的签订与履行情况。

9、个人资料传输和转移:授权方理解并认可其提供给代理方的与其有关的信息或任何其它相关人士有关的信息,例如所拍摄的模特,都将被代理方保留,并且可能被

存储、转移、传输和使用,而在不同的国家和地区,对于隐私权的保护会因为法律体系的不同而有所差别。代理方作为信息的控制和处理方,将在本协议允许的范围内使

用这些信息,包括用来联系授权方,或将这些信息提供给其它的签约服务商。除此之外,任何第三方将无权使用和域获得授权方的信息,并用做其它目的。授权方提供的

信息也可能作为公司资产,在并购、收购和出售,倒闭、破产或者破产清算的情况下,而发生转移。为了对可能的赔偿、诉讼或法律行为作出响应,并且为了保护其自

身、及其下属公司、代理商和员工的权益,授权方不可撤销地授权代理方保留公开授权方信息的权利。

10、**为授权代表提交版权素材:**若授权方非授权素材的创作人和/或唯一所有者,而系经授权素材的创作人和/或所有者授权,代表其提交授权素材,则授权方承诺:

① 授权方可完全代表授权素材的创作人和/或所有者,并可遵守本协议约定。② 对于代理方支付的稿费,授权方全权负责支付和/或补偿给版权素材的创作人和/或所有者。

11、**协议的签订:**双方同意本协议以电子形式签订,授权方通过代理方电子合同签署系统在线点击确认后,即表示授权方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

容,本协议即自动签署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代理方: 汉华易美 (天津) 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方: 侯佳男

(公章)

2021年07月08日 2021年07月08日